

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4 平鎮區文化街 57 號 4 號

電話：03-2810073

傳真：03-2810075

網址：www.tyhouse.org.tw

受文者：本會全體會員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房仲順字第 113033 號



主旨：請繳交 114 年度常年會費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4 年度(114 年/1 月~114/12 月)常年會費，請會員公司儘速繳納。
- 二、依據本會章程第 38 條第 3 項：「常年會費於通知繳費期限內繳交，當年度會費以新台幣 8000 元計收，逾期仍以新台幣 10000 元計收以鼓勵按時繳交會費之會員公司。」
- 三、會費自即日起至 114 年 3 月 20 日止為優惠期，期限內繳納以新台幣 8000 元計收，逾期仍以新台幣 10000 元計收。
- 四、特別提醒各會員公司，會費不論是以匯款或現金存入方式繳交，請特別告知金融機構行員需備註 經紀業公司名稱，如以 ATM 轉帳方式繳交，則請於繳費明細單空白處註明公司名稱，將單據傳真至公會，並請來電確認。
- 五、請繳納常年會費之會員公司電匯：
渣打銀行 新明分行
帳號：031-53-00008976-0
戶名：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請註明營利事業登記之公司行號名稱，將單據回傳真至本會對帳。傳真：2810075 確認電話：2810073。

正本：本會全體會員公司

副本：

理事長 蕭順智